



粮食财务包干成效好

蔡 商

近年来，全国粮食亏损增加很快，国家财政拨款补亏损逐年增加。1982年财政对粮食亏损的补贴同1979年比较，翻了一番，平均每年递增26%；其中粮食企业经营亏损也增加很快，1982年比1979年上升39%，给国家财政带来很大压力。努力做好粮食企业的扭亏增盈工作，有利于促进实现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

湖北与湖南两省粮油经营量及其他条件很接近，但1981年湖北省粮食企业亏损却比湖南省多5倍，达到1.8亿元。湖北省财政和粮食部门经过深入调查分析，粮食企业亏损增加的原因在于粮食财务管理体制同经营管理体制不适应，粮食财务管理集中在省里，而粮食经营活动主要在地县。企业出现的问题“看得见的管不着，管得着的看不见”。结果企业“亏损往上报，花钱向上要”，粮食亏损年年增加。针对这种情况，省财政、粮食部门报经省人民政府批准，从1982年开始，把粮食财务管理体制改为对地、县实行粮食财务包干的办法。这个办法调动了各级党政领导抓粮食企业经营管理，抓扭转亏损的积极性。实行一年多来，取得了一定成效。1982年全省粮食企业经营亏损与1981年同口径比较，减少5,696万元，下降31.6%。预计1983年的粮食企业亏损还将有所下降。

湖北省是怎样实行粮食财务包干，取得了哪些成效和经验呢？

一、钱随粮走，钱粮挂钩，实行各种形式的包干办法

根据国务院〔1982〕8号通知“关于实行粮食征购、销售、调拨包干一定三年”的精神，湖北省人民政府决定，从1982年起，在对各地、市、县人民政府实行粮油征购、销售、调拨包干的同时，实行粮食财务包干，钱随粮走，钱粮挂钩，一定三年的办法。包干的主要形式和具体做法是：

（一）实行粮食企业亏损包干。省财政、粮食部门按各地、市1978年到1980年企业净亏损的平均数，并略加调整，作为对地、市的粮食企业亏损的包干指标；地区再以同样方法将包干指标分解到县、市；省保留一定的机动数，用于对国家储备粮油费用、棉奖粮费用、省掌握的机动粮油费用、粮票收支差费用的补贴。基本建设拨款和简易建筑费仍由省统一掌握，统筹安排，不在包干指标范围之内。

为了保证包干指标的完成，在粮食系统内部，制定了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层层落实到所、厂、车队、以至个人，以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克服“吃大锅饭”的弊病。另外，对基层企业还采取了以下管理办法：

1. 对粮油工业，一般实行“利润包干、超额分成、减利自负”的经济责任制。

2. 对汽车队，一般实行“利润包干、超额分成、减利受惩”的办法。有的县还实行单车核算。

3. 对议价粮油公司，一般实行“定利润基数，超额分成”或“利润包干、超额有奖”的办法。省规定县粮食部门的议价利润留成20%，80%顶抵平价粮油亏损。

4. 对粮管所，根据不同情况，有的实行

“盈亏包干，减亏分成，增亏受惩”的办法；有的实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差额补贴，超利留成，欠利自负”的办法。粮管所不能自主的收支，如议价毛利、固定费收入、利息等，由县统一管理，只包四项开支（工资、奖金、经营管理费、福利费）和十项收入（附营汽车、附营厂、复制品、饲料、议购手续费等）。有的实行收购、销售、库存“三包”和核定粮油提价补贴、销调费用补贴、超储费用补贴、加工原粮与成品粮价差补贴、超义务运费补贴的“五补贴”办法。补贴后，企业不赔不赚，只有通过改善经营管理，努力增收节支，企业才有结余，职工才能发奖金。对职工个人实行按日记分，百分计奖，工资浮动的办法。

（二）实行粮油价差补贴总额包干。省根据地、市粮油销售包干数中的应补贴销量，分别按不同品种及补贴定额，确定对地、市的补贴包干总额，地、市再分解到县。补贴包干数确定后，省对省辖市和地辖市则相应调整财政包干基数和分成比例（包括企业亏损包干数在内）；对县则在年终决算时，由省财政按核定的指标同县财政单独结算。县对下一一般只控制粮油销售数量，不核定补贴包干总额，以免影响粮油销售业务。

（三）实行粮食征购基数比例包干。湖北省在实行粮食企业亏损和价差补贴包干的同时，还实行了粮食征购基数比例包干办法。中央在核定湖北省粮食征购基数的基础上，规定完成基数的比例为85%，丰歉不平衡的机动幅度为15%。省对地、县参照前几年实际情况确定不同的征购基数比例，作为省同地、县结算超购加价款的依据。省给地县丰歉不平衡的平均机动幅度为12.66%，省保留了2.34%的机动。县对公社只核定征购基数，不再核定机动幅度，并要求公社保证完成。公社则层层落实到农户，每户发一个《粮油交售结算登记卡》，填有粮食征购基数数量，粮管所另设帐册登记备查。在正常年景里，农户如果完不成基数，各地区有的通过公社、生产队干部做工作；有的实行以队为单位结算超购加价款的办法来弥

补；有的订有“乡规民约”，对完不成基数的农户要罚款。

二、包干一年半，初见成效

粮食企业亏损包干到市、县，促进了各级政府和财政、粮食部门重视粮食企业的扭亏增盈工作。他们在外有压力，内有动力的情况下，相互密切配合，出主意，想办法，督促和帮助企业寻求增收节支、减亏增盈的途径，使粮食亏损出现了逐步下降的新局面。

（一）促进了粮油购销业务的发展。实行粮油购、销、调和财务包干以后，促进企业多购、多调出和少调入，以增加经营费收入，减少商品流通过费用支出，减少价差补贴；也促进了粮油议价业务的发展，不仅搞活了经济，还可以用增加的收入来弥补平价亏损。1982粮食年度，全省征超购粮食和收购食油，分别比上年增加15亿斤和0.87亿斤；议购和议销粮食，分别比上年增加26亿斤和3亿斤；平价粮食销售比上年减少2亿斤，相应地减少了亏损。

（二）促进了粮油工业的发展。过去粮油工业以销定产，等米下锅。包干后，粮食部门把发展粮油工业当作减亏增盈的重要途径。有的对老厂进行挖革改，扩大生产能力，并积极开展代农加工等业务。如襄阳县双沟粮油加工厂，过去等米下锅，每年利润只有10万多元，去年代农加工量大大幅度增加，实现利润65万元，预计今年能实现利润100万元。有的还新建加工厂、饲料厂，以扩大经营业务，增加收入，减少亏损。如荆门市正在沙洋镇新建一个粮油加工、复制品生产、饲料、酱油等综合性工厂，投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利润100万元。

（三）减少了国家财政补贴。1981年，全省粮食企业亏损1.8亿元，1982年包干后，下降到1.23亿元，按可比口径，比上年减少财政补贴5,696万元。粮食征购基数的完成情况也很好，包干后的1982年完成92%，比上年多完成15%，比中央核定的比例多完成7%，相对地减少了国家财政的加价款支出。1982年，一部分县财政也从县粮食财务包干节余中得到了好处，增

加了收入，如随县得到34万元，枣阳县得到34万元，荆门县得到50万元。

三、主要经验

湖北省实行粮食财务包干办法收到了一定的经济效果。初步总结，主要有如下经验：

（一）省、地、市、县各级党政领导重视，亲自抓。省财政和粮食部门提出粮食财务包干办法后，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很重视，亲自在地、市委书记、专员、市长会议上动员各地、市接受任务，使包干任务比较顺利地落实下去。如襄阳地区的专员接受财务包干指标后，亲自开会布置，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

（二）粮食部门和财政部门统一认识，互相支持，搞好协作。包干前，省财政和粮食部门，经过多次研究讨论，认识到粮食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比较低，潜力大。包干后，他们积极配合，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包干的文件，进一步完善包干办法。为了解决仓库不足的问题，今年由省财政借款1,000万元，省粮食部门从简易建筑费中拿出2,000万元，粮食系统自筹500万元，共投资3,500万元建设粮食仓库，争取三年新建仓容20亿斤，以缓和仓库紧张的矛盾。

（三）财务包干指标同县级财政挂钩，有力地调动了县政府和财、粮部门的积极性。如襄阳地区各县财政局都配备了粮食专管员，他们配合粮食部门积极抓指标落实，制定财政、财务具体管理办法，严格控制亏损指标，按月拨补；并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落实经济责任制，许多企业出现了“人人有责任，考核有标准，好坏有奖惩”的新气象。

四、财务包干办法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湖北省是全国首先实行粮食财务包干办法的，已经取得了可喜的成果。但在实践过程中有一些问题还需进一步完善、补充：

（一）应当严格执行商业部规定的财务会计制度，不能擅自变更，以维护财会制度的严肃性。

搞好新形势下的扭亏增盈工作

鞍山市财政局 喻国治

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人民消费水平的提高，产品选择性加强，逐步出现了买方市场，企业之间的竞争加强了。在这种新形势下，一些企业由亏转盈，另一些企业由盈变亏。鞍山市来说，1982年有36户地方国营工业企业亏损，到1983年7月末减少到21户，其中除15户是老亏损企业外，6户是新出现的亏损企业。为什么一些企业由亏转盈，有的企业却继续亏损，同时又出现新的亏损企业呢？分析其原因，除了有的企业是因管理混乱，浪费严重造成亏损外，相当一部分企业是因为习惯于单纯生产型的管理方法，不善于搞市场预测，经营决策失误，产品质量差，企业素质低等原因造成的。

前一阶段，财政等经济管理部门在帮助企业搞好扭亏增盈工作中，主要着重于抓经济政策、抓技术措施、抓整顿企业管理和进行必要

（二）应当对各县核定粮食库存定额，以鼓励多存粮食。

（三）应当规定企业议价留成和包干节余的使用范围，以保证其中大部分用于生产性开支。

（四）要在企业亏损和价差补贴指标包到县财政的基础上，相应地调整财政包干基数和分成比例，以进一步调动县里的积极性。

（五）还要进一步明确县（市）财政同粮食部门实行财务包干后各自的职权范围，把责、权、利紧密结合起来。